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028MA6272CMXX

名称 四川春之源食品有限公司
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 住所 隆昌县金鹅镇环城东路263号
 法定代表人 郭晓春
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人民币
 成立日期 2016年03月31日
 营业期限 2016年03月31日至长期
 经营范围 生产、销售：食品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

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登记机关



2016 年 03 月 31 日

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报。
 公司出资、股权变更、企业行政许
 可、企业行政处罚等信息产生后应
 在20个工作日内公示。
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

<http://gsxt.saic.gov.cn>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生产者名称：四川春之源食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0351102800015

法定代表人：郭晓春
(负责人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1028MA6272CMXX

住所：隆昌县金鹅镇环城东路263号

生产地址：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镇环城东路263号

食品类别：调味品；肉制品；速冻食品

发证机关：



发证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10 日
有效期至：2025 年 12 月 21 日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许可证编号: SC10351102800015
生产者名称: 四川春之源食品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11028MA6272CMXX
法定代表人: 郭晓春
(负责人)
住所: 隆昌县金鹅镇环城东路263号

生产地址: 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镇环城东路263号

食品类别: 调味品; 肉制品; 速冻食品

说明

1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2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, 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3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4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5.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6.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7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, 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:



2020 12 22
发证日期: 2025 年 12 月 21 日
有效期至: 年 月 日

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生产者名称：萍乡市转塘食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0351102800015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1	调味品	0305	调味料	1、半固体(酱)调味料[复合调味酱] 2、食用调味油[香辛料调味油]	
2	肉制品	0401	热加工熟肉制品	其他熟肉制品	
3	肉制品	0404	腌腊肉制品	1、肉灌制品 2、腊肉制品	

说明：1.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2.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

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生产者名称：四桥政审批专用章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0351102800015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4	速冻食品	1102	速冻调制食品	熟制品	

说明：1.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2.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